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8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2026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工作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27 号金隅智造工场 N6 一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即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中，拟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以

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对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议案回避表决,且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 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寄的方式登记(需在 2026 年 9 月 24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股东请仔细填写《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 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以便登记确认。

(4) 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5)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 但出席会议签到时, 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 2)必须出示原件;

2、现场登记时间: 2026 年 9 月 24 日(星期四), 上午 9:00-11:30, 下午 14:30-17:00。

3、登记地点: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请注明: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邮编: 100192。

4、注意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3)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 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到公司董事会。

(4)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池雨坤

联系电话：010-83458109

联系传真：010-83458107

联系邮箱：ir@sprixin.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 1 幢二层 227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9 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1162”,投票简称:“国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回避。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8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备注：对于非累计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回避，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附件 3: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个人股东签署：
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